

附件2

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二期项目立项建设专业验收汇总表
(2024年)

责任高校：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建设类型	标志性成果（限填10项，300字以内）	专业认证情况	招生人数	毕业生论文合格率	毕业生就业去向落实率	备注
1	护理学	101101	省品牌	1. 2020年护理学专业在江苏省独立学院专业综合评估中获得“星级专业”称号 2. 张海林获全国教育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马靓获江苏省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3. 2021年完成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优秀教学团队结项 4. 《重症护理学》入选“十三五”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教材；《护理信息学》入选“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规划教材 5. 张海林教授、徐萍老师分别于2022年及2023年入选江苏省产业教授（兼职） 6. 2023年张海林教授获第八届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二等奖 7. 6人次入选省级人才工程，4人次入选市级人才工程 8. 2023年刘玉、王丹丹老师指导学生参加江苏省第一届健康照护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获金奖 9. 教学比赛：国家级2项，省级9项。 10. 刘玉、李丹丹和马珊珊3位学校自有教师获得博士学位。	2019年度江苏省独立学院专业综合评估中“星级专业”	2019：595	2021：100%	2019：95.42%	
						2020：913	2022：100%	2020：91.19%	
						2021：1006	2023：100%	2021：95.76%	
						2022：1091	2022：100%	2022：92.06%	
						2023：1099	2023：100%	2023：93.22%	

注：

- 分条目撰写标志性成果，成果统计时间为立项之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所有成果本校须为第一单位或牵头单位。
- 标志性成果范围为：
 - （1）教学成果奖：获国家/省级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成果奖（前三名获奖人中至少有一人为本专业教师）；
 - （2）平台建设：国家/省级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基地、产业学院、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一流网络安全学院、集成电路学院、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创新创业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虚拟教研室等平台；
 - （3）课程建设：获批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课程，教育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负责人须为本专业教师，同一门课程就高填写）；
 - （4）教材建设：获国家教材建设奖或主编规划教材、“马工程”教材（第一作者须为本专业教师）；
 - （5）师资建设：入选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国家教学名师、江苏省教学名师，或在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中获二等奖以上（团队负责人或获奖人须为本专业教师）；
 - （6）学生获奖：学生获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原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银奖、“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特等奖或“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金奖（获奖项目负责人须为本专业学生）；毕业生获省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优秀毕业论文（设计）。
- 教学成果奖与平台建设类成果仅限三个验收专业填写，且须在备注中注明，其他每项成果仅在一个验收专业中填写。
- 通过国家专业认证或其他有重要影响力的国际专业认证情况，前期通过认证尚在有效期内的，正在进展中的以及不在专业认证目录的专业须注明。